

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二~四批畢業作業預定時程表(110/06/24 公告)

作業時程	負責單位	工作事項	說明
1092 學期末第二批送繳畢業審~(18 週課程結束：下修 1-3 年級課程、非畢業班課程)領取畢業證書時程			
110/06/21 (一)~110/06/27 (日) 期末隨堂考試週 110/07/01 (四) 中午 12 時 學士班期末成績送繳截止			
110/07/01(四)~ 110/07/07(三)	各院系 體保組 通識中心	各單位線上審核學生畢業資格 (GRA020M 審核畢業資格)	●110/07/07(三)下午 13 時，由各院系彙整，將可如期畢業名單及畢業資格審核表、相關附件送至註冊課務組審核。
1092 學期行事曆 110/07/12-110/07/13 為休假日			
110/07/07(三)~ 110/07/15(四)	註冊課務組	註冊課務組進行畢業資格複審、修改學籍為畢業狀態；製作學分學程證書。	
110/07/19(一)~ 110/07/20(二)	各離校審核單位	各單位逕自系統審核離校程序 (GRA075M_審核學生離校程序)	●各離校審核單位為：生輔組、課外組、各院系、體保組、圖書館、國際及兩岸事務處
110/07/21(三)	出納組離校審核	出納組至系統審核離校程序	
110/07/22(四)	學生	學生逕自系統查詢： ➢ 是否符合畢業資格 ➢ 是否完成離校程序	個資變更，重製證書需自付工本費(中英文各 150 元) (GRA030M 查詢畢業資格審核結果) (GRA040M 查詢離校審核狀態)
	各院系	1092 第二批畢業生領取學位證書： →離校程序完成後，請至 各院系辦公室 領取學位證書。	●學生依「畢業生離校須知」於 線上辦理離校程序 ； 學生至「學生資訊系統」/畢業管理/查詢作業/查詢離校審核結果/ 撥打分機聯絡各離校審核單位 注意：一經辦理離校後，即無法再行借閱書籍或借用任何器材
1092 學期末第三批送繳畢業審~(暑修一期課程結束、碩士/碩專成績送繳截止)領取畢業證書時程			
暑修一期課程：7/5(一)~8/8(日) 成績送繳截止：110/08/11(三) 110/07/08 (四) 晚上 12 時 碩士(專)班期末成績送繳截止；110/07/29 (四) 碩士(專)學位考成績送繳截止			
110/08/12(四)~ 110/08/18(三)	各院系 體保組 通識中心	各單位線上審核學生畢業資格 (GRA020M 審核畢業資格)	●110/08/18(三)下午 16 時，由各院系彙整，將可如期畢業名單及畢業資格審核表、相關附件送至註冊課務組審核。
110/08/19(四)~ 110/08/25(三)	註冊課務組	註冊課務組進行畢業資格複審、修改學籍為畢業狀態；製作學分學程證書。	
110/08/26(四)	各離校審核單位	各單位逕自系統審核離校程序 (GRA075M_審核學生離校程序)	●各離校審核單位為：生輔組、課外組、各院系、體保組、圖書館、國際及兩岸事務處
110/08/27(五)	出納組離校審核	出納組至系統審核離校程序	
110/08/30(一)	學生	學生逕自系統查詢： ➢ 是否符合畢業資格 ➢ 是否完成離校程序	個資變更，重製證書需自付工本費(中英文各 150 元) (GRA030M 查詢畢業資格審核結果) (GRA040M 查詢離校審核狀態)
	各院系	1092 第三批畢業生領取學位證書： →離校程序完成後，請至 各院系辦公室 領取學位證書。	●學生依「畢業生離校須知」於 線上辦理離校程序 ； 學生至「學生資訊系統」/畢業管理/查詢作業/查詢離校審核結果/ 撥打分機聯絡各離校審核單位 注意：一經辦理離校後，即無法再行借閱書籍或借用任何器材
1092 學期末第四批送繳畢業審~(暑修二期課程結束)領取畢業證書時程			
暑修二期課程：8/9(一)~9/12(日) 110/09/15(三)成績送繳截止			
110/09/16(四)~ 110/09/17(五)	各院系 體保組 通識中心	各單位線上審核學生畢業資格 (GRA020M 審核畢業資格)	●110/09/17(五)下午 16 時，由各學系(院)彙整，將可如期畢業名單及畢業資格審核表、相關附件送至註冊課務組審核
110/09/22(三)~ 110/09/23(四)	註冊課務組	註冊課務組進行畢業資格複審、修改學籍為畢業狀態；製作學分學程證書。	
110/09/24(五)	各離校審核單位	各單位逕自系統審核離校程序 (GRA075M_審核學生離校程序)	●各離校審核單位為：生輔組、課外組、學系(院)、國際及兩岸事務處、體保組、圖書館、出納組
110/09/27(一)	學生	學生逕自系統查詢： ➢ 是否符合畢業資格 ➢ 是否完成離校程序	個資變更，重製證書需自付工本費(中英文各 150 元) (GRA030M 查詢畢業資格審核結果) (GRA040M 查詢離校審核狀態)
	各院系	1092 第四批畢業生領取學位證書： →離校程序完成後，請至 各院系辦公室 領取學位證書。	●學生依「畢業生離校須知」於 線上辦理離校程序 ； 學生至「學生資訊系統」/畢業管理/查詢作業/查詢離校審核結果/ 撥打分機聯絡各離校審核單位 注意：一經辦理離校後，即無法再行借閱書籍或借用任何器材

- 註：1. 完成各離校審核單位應辦理事項者，得領取畢業證書。
2. 學士班下修一至三年級課程之應屆畢業生，取得成績後，領取畢業證書時間為 **7 月 22 日(四)**。
3. 學士班參加暑修方可畢業之學生，依取得成績時程，領取畢業證書時間分別為 **8 月 30 日(一)**及 **9 月 27 日(一)**。
4. 碩士/碩專生若符合畢業資格者，配合上述時間，提出畢業申請、領取畢業證書。
5. **110/10/08(五)前**，請至**各院系辦公室**領取畢業證書；**110/10/12(二)後**，請至**註冊課務組**領取畢業證書。

教務處註冊課務組